

課

檔 案：STA502  
保存年限：5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商品條碼策進會 函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 100 林森南路十號四樓  
聯絡電話：(02)23939145 分機 507 傳真：(02)23941146  
承辦人：程裕翔先生 電子信箱：shawn.chen@gs1tw.org

54561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 1 號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 層決行  
擬：

擬：陳閱後公告周知，文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09 月 02 日  
發文字號：會字第 1040028 號  
速 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 件：如文

學務處 許宏斌  
104.9.11

學務處 許宏斌  
104.9.11

學務處 侯東成  
104.9.11

教授兼 吳明烈  
104.9.11

代為  
決行

主 旨：檢送「2016年第七屆大專院校物聯網暨RFID專題競賽」  
邀請。

說 明：

- 一、「2016 年第七屆大專院校物聯網暨 RFID 專題競賽」即  
日起正式展開，競賽相關活動請參考 GS1 官網網頁說明  
(<http://www.gs1tw.org>)。
- 二、初賽收件截止日期訂於 2016 年 04 月 29 日(星期五)，竭  
誠歡迎 貴校組隊報名參賽。
- 三、隨函附上競賽辦法，請查照。

學生事務處

中華民國商品條碼策進會

104 年 9 月 8 日 登收文總字第 1040011585 號



3304-1499

1/5

# 2016 年第七屆大專院校物聯網暨 RFID 專題競賽活動辦法

一、 競賽目的：為促進物聯網暨 RFID 之應用解決方案及專題研究，特訂定 2016 年大專院校大學部學生專題競賽實施辦法。本屆分為應用實作組、創意專題組。

二、 參賽對象：凡對物聯網暨 RFID 技術以及 GS1 相關標準應用研究有興趣的大專院校大學部學生，均得參與競賽。

三、 主辦單位：GS1 Taiwan

聯絡人員：程裕翔

電子信箱：shawn.chen@gs1tw.org

聯絡電話：02-2393-9145 #507

相關網頁：<http://www.gs1tw.org>

四、 參賽資格：

1. 限全國大專院校之大學部在學學生，不受理碩士班與博士班研究生作品。
2. 提交之專題研究報告或作品須為初賽報名截止日（2016 年 4 月 29 日）前一年內完成之成果。
3. 參加作品應為原創，不得涉及抄襲侵權行為。
4. 參加作品不得為已執行或執行中的產學合作或其他類似競賽之計劃。

五、 作品範圍：

1. EPC 相關標準、RFID 物聯網之應用、NFC、感測網路等具創意概念及商業應用想法。
2. GS1 號碼識別（Identify）、資料載體（Capture）、資訊分享（Share），包含各種辨識號碼、條碼、RFID 標籤以及 EDI 資料交換、EPCIS 標準的應用

|       | 作品內容                                          | 作品展示方式                               |
|-------|-----------------------------------------------|--------------------------------------|
| 創意專題組 | 1. 任何創意之應用研究<br>2. 產業面：農業、工業、商業、服務業及其他行業之應用研究 | 初賽：報告為主，其他展示方式為輔<br>決賽：簡報為主，其他展示方式為輔 |
| 應用實作組 | 3. 供應鏈面：進銷存退等各種買賣、物流倉儲運輸作業流                   | 初賽：報告及影片以主，其他展示方式為輔                  |

|  |                                        |                                |
|--|----------------------------------------|--------------------------------|
|  | 程、節點之應用研究<br>4. E 化、M 化、智慧化之整合<br>應用研究 | 決賽:簡報及系統程式或裝置作品實際展示為主，其他展示方式為輔 |
|--|----------------------------------------|--------------------------------|

#### 六、 專題競賽報名與參賽方式：

1. 參賽之專題研究主題應與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以及 RFID 技術或應用相關，其領域參酌附件一。
2. 依作品形式，報名應用實作組或創意專題組。
3. 參賽團隊每組至少須有指導老師一名，組員不得超過五名。
4. 請以掛號郵件或快遞包裹交件，並於上網公告日起至 2016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7:00 前(逾期不予受理，以郵戳為憑)，將報告資料郵寄至：

10050 台北市林森南路 10 號 9 樓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商品條碼策進會/GS1 Taiwan  
程裕翔 收。

5. 繳交資料含四個部份：
  - 專題報告書封面(附件一)及完整專題報告一式 8 份，並自行裝訂成冊
  - 2016 年第七屆大專院校物聯網暨 RFID 專題競賽申請書 1 份(附件二)
  - 參賽同意書正本 1 份(附件三)
  - 作品電子檔含影片等，請上傳至 Dropbox，並 Email 檔案或資料夾連結至 shawn.chen@gs1tw.org，Dropbox 需自行申請帳號。

#### 七、 競賽遴選標準：

1. 初賽：
  - 初賽為書面審查。由主辦單位聘請業界與學界專家擔任評審委員，進行審查，並依成績高低遴選出決賽作品。
  - 初賽評分標準：  
依參賽者之報告等資料進行書面審查，總分 100 分，分配比重如下：
  - 創意專題組初賽評比：

| 指標    | 評分比重 | 評分依據         |
|-------|------|--------------|
| 創意完整性 | 40%  | 背景緣起、構想說明    |
| 創意特色  | 40%  | 創意說明的詳細度及邏輯性 |
| 潛在商機  | 20%  | 商業價值說明       |



● 應用實作組初賽評比：

| 指標   | 評分比重 | 評分依據         |
|------|------|--------------|
| 作品構想 | 40%  | 背景緣起、構想說明    |
| 作品說明 | 40%  | 研究方法、實驗或實作過程 |
| 實作影片 | 20%  | 作品實作過程記錄     |

2. 決賽：

- 決賽時間將於 6 月初進行。
- 入圍團隊報告其研究，報告時間為 20 分鐘，並接受各領域之專家評審委員提問 10 分鐘進行審查。
- 創意專題組決賽評比：

| 指標     | 評分比重 | 評分依據             |
|--------|------|------------------|
| 現場簡報   | 30%  | 台風，報告完整性         |
| 創意競爭優勢 | 40%  | 創意競爭力            |
| 問題解決能力 | 30%  | 決賽評審 QA，團隊問題解決能力 |

● 應用實作組決賽評比：

| 指標        | 評分比重 | 評分依據             |
|-----------|------|------------------|
| 作品說明      | 30%  | 作品說明完整性          |
| 作品(或模型)實作 | 40%  | 作品操作完整性          |
| 問題解決能力    | 30%  | 決賽評審 QA，團隊問題解決能力 |

- 總成績計算：初賽成績佔 55%，決賽成績佔 45%。
- 得獎作品名單及頒獎日期將於 6 月底前公佈。

八、獎勵方式：

- 首獎各 1 名，頒給獎牌、獎狀及獎金新台幣 2 萬元整。
- 特優獎各 1 名，頒給獎牌、獎狀及獎金 1 萬元整。
- 佳作各若干名，頒給獎牌、獎狀以資鼓勵。
- 得獎團隊之指導老師，另頒發獎牌。

九、撰寫格式：

1. 報告封面：格式如附件一。
2. 報告內容：請包括摘要、背景緣起、構想說明、文獻探討、研究方法、實驗或實作過程、結論及商業價值說明、照片或影片，本格式說明僅為統一成果報告之格式，以供撰寫之參考，並非限制研究成果之呈現方式，總頁數低於(含)20 頁。
3. 頁碼編寫：報告內容至附錄部分請以阿拉伯數字 1, 2, 3 ..... 順序標在每頁下方中央。
4. 打字編印注意事項：
  - 用紙：使用 A4 紙，即長 29.7 公分，寬 21 公分。
  - 格式：中文打字規格為每行繕打(行間不另留間距)，英文打字規



格為 Single Space。

- 字體：報告之正文以中英文撰寫均可。在字體之使用方面，英文使用 Arial，中文使用標楷體，字體大小請以 12 號為主。

#### 十、注意事項：

1. 得獎專題得由本會引用其作品文章及影片之權利。
2. 得獎作品若有抄襲嫌疑，或因侵犯他人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而涉訟，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責任。若經證實確為抄襲，或因涉訟而敗訴者，主辦單位有權追回獎金與獎座。
3. 參加競賽或入圍作品如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或違反本競賽相關規定，有具體事實，則追回資格與獎勵。
4. 參賽得獎作品若曾於參賽前發表在任何書籍、報章雜誌或網路媒體(包括網站、電子佈告欄、電子報等)或出版，經查證屬實後，主辦單位亦有權追回獎金與獎座。
5. 同一作品曾在其他學術單位(非就讀學校)或教育部舉辦之競賽中獲獎者，不得報名。
6. 同一作品不得同時報名參加相同性質之其它校際競賽。
7. 參加競賽或入圍複賽作品如涉及著作權、專利權等之傷害，由法院判決屬實者，追回入圍資格與獎勵，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8. 參加競賽者作品之相關資料延遲交件者，予以取消資格。
9. 參加初賽者之研究報告，直接將研究報告呈送評審委員審查與評分。所有繳交之文件將不退回，請參賽者自行備份。
10. 為避免上述情事，主辦單位有權於決審會議前，要求入圍決審之參賽者提供書面保證。
11. 若因未黏貼本競賽報告書專用封面而導致收件延誤而無法參賽，由參賽隊伍自行負責。
12. 報名繳交文件請以掛號郵件或快遞包裹寄發，如以平信郵寄發生遺失或延誤而致無法參賽，由參賽隊伍自行負責。
13. 競賽組別之參賽隊伍如少於(含)五隊，本會將有權逕行停辦。

#### 備註：

附件一：專題競賽報告書封面

附件二：2016 年第七屆大專院校物聯網暨 RFID 專題競賽申請書

附件三：參賽同意書

附件四：資料檢查表

